

厦门蒙发利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蒙发利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3 年 9 月 23 日以电话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13 年 9 月 28 日上午 11:00 在前埔路 168 号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、表决，并获得全体监事确认。出席本次会议监事应到 3 名，实到 3 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兰洲先生主持，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，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集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使用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（包含利息收入）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：募集资金使用》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章制度规定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，同意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（包括利息收入）21,411.9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蒙发利（香港）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》。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

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1、厦门蒙发利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
2、厦门蒙发利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蒙发利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3年9月28日